

深读

(上接05版)

地铁公司做文化遗产影响评估

相关负责人表示,政府部门将对市民提交历史建筑线索组织论证

■策划/统筹:何姗 ■采写:新快报记者 何姗 方汝敏 ■摄影:新快报记者 刘威魁 林钢威

计划拆除的42座建筑虽然未列入保护,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上月印发的《广州市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更新促进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利用的工作指引》要求:相关职能部门,尤其是区政府在土地收储、组织编制或调整控制性详细规划、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城市更新策划方案以及相关专项规划时,应对规划范围内的历史文化遗产开展排查评估,进一步核实历史文化遗产情况,发现有价值的建筑要组织专家论证,明确规划范围内涉及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内容,对所有保护对象提出具体保护利用措施。

目前地铁10号线署前路建设项目建设还没有进行到这一步,如果真的要拆迁,我们会要求地铁公司做,会督办。

历史文化遗产影响评估肯定是在拆迁之前做,由立项主体地铁公司申请,地铁公司将委托第三方公司做历史文化遗产影响评估。

还需公示两次,至少需数月才能发征收公告

相关负责人还介绍了目前地铁10号线的进展及未来署前路站建设需要走的程序,表示下一步发布正式征收公告仍需较长时间。

相关负责人表示,国家发改委批了线网规划后,下一步是做站点的总平面规划方案和建设总体方案,建设总体方案包括了规划红线、征拆范围、地上地下开发强度、建设量、复建量、复建方案等。

目前地铁公司在做总平面规划和建设总体方案,还没有确定征拆,仍处于征求意见阶段。

方案做好后,需要经过反复研究论证,召开专家论证会,就征收范围征求区政府意见,区政府论证方案可行后,地铁公司会向市规划资源局提出征拆红线比较合理的意见。

总体方案确定后,地铁公司需要向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申请控规调整,控规调整需要提交市规委会审议,而在这之前地铁公司需要先做好历史文化遗产影响评估、交通影响评估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

按一般正常流程,控规调整全流程需时可达数月,因须保证充分征询相关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建议,控规调整有两次公示,10天的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必要性论证公示,以及30天的正式控规调整公示;此外还要征求各专业主管部门的意见,上报市政府审批等程序。之后,才能办理征收。

文保志愿者挖掘出13座建筑有保护价值

被拆迁地块还有无未列入保护的有价值建筑遗产?

文保志愿者“吉粤秀色”告诉新快报记者,他们结合文化遗产普查的经验和资料的挖掘初步判定,其中13座建筑有明显的历史、社会、文化价值。

根据历史资料记载,建成于1988年的陈树人纪念馆(署前路10号,拆迁号39)是政府在陈树人故居“樗园”范围内新建的。

陈树人是民国时期著名的政治家、画家,曾参与辛亥革命,还与高剑父、高奇峰开创了岭南画派。馆内还有纪念陈树人儿子“陈复”革命烈士的“思复楼”。

署前横路1号(拆迁号27)也曾为陈树人居所栎园,上世纪40年代后期,西医杜兆基租陈树人的部分住处开设私人诊所,曾为东湖卫生院所在地,即今日招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位置。

越秀区图书馆是不少东山学子充满回忆的地方,网友Catherine说:“当年高考前几天我还在越秀区图书馆复习……它真的陪伴了我六年中学生涯啊!”

而在老东山人的心里,它更是一个已经消失了的行政区域的见证,在2005年广州市行政区划调整前,这里是东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大楼。

据有关媒体报道,越秀区图书馆去年才完成了历时一年多的维修。



■庙前直街16号至36号(双号)都是兴建于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民国建筑,是东山商业文化和百年历史的见证。图为庙前直街16号。

庙前直街是东山商业的源头,据记载,1917年,庙前直街出现了第一间商店——青园(竹棚茶居),后来,在今庙前直街又开设了一家叫“东方茶楼”的酒店(今北方饺子馆,拆迁号6)。后来,龟岗大马路、庙前直街成为东山繁华的商业地带。茶楼、小食店、西餐馆、西饼店、糖果店、文具店、缝衣店、汽车行、洗涤店如雨后春笋般出现。

庙前直街16号至36号(双号)都是兴建于上世纪二三十年代的民国建筑,是东山商业文化和百年历史的见证。

据记载,高4层半,屋顶有民国旗杆的庙前直街16号(拆迁号6)是东方茶楼(东方酒楼),现存东山最大的民国茶楼旧址。上世纪二三十年代时著名历史学家傅斯年、顾颉刚、朱希祖常在这里宴客、聚会。

18号(拆迁号8)是美国华侨甄德明妻子利用侨汇开的新昌文具店,他们的儿子是美国烹调节目著名主持人甄达文。

1949年时26号(拆迁号16)是群兴衫行;32号(拆迁号20)是大公置业公司;

而庙前直街34号(拆迁号21)在上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是新华书店儿童书店……

新快报向政府提交历史建筑线索名单

根据《广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下称《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有保护价值的建筑物、构筑物、建筑群、村、镇,可以向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报告。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文物行政管理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通知建筑物、构筑物、建筑群、村、镇所在地的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政府应当在接到通知后的七日内组织专家进行论证,经核实具有保护价值的,应当确定为预先保护对象,并立即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新快报记者依法代表市民向规划局报告了上述有保护价值建筑线索,对此,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收到新快报正式提出的历史建筑线索名单后,我们正在拟文给区政府,提醒区政府依法依程序处理。区政府会按照《条例》,组织专家论证。我们会跟进。

除了历史价值,专家们应该会考虑这些建筑的社会价值和文化价值。如果专家们同意建筑列为保护建筑线索,我们会向社会公布这些线索,并进行预报护。

对上述建筑的价值,广州市名城委委员郑力鹏教授则表示:

“除非是重大工程且确有必要,否则老街区沿街建筑应该尽量保留下来。看到有关沿街建筑的资料,这段时间那么多人关注,说明它还是有一定的知名度,有一定的社会价值和文化价值。其重要性和现存状况不一定能达到历史建筑或传统风貌建筑的标准,但还是要尽量保一些,这首先是个态度问题。”

广州美术界代表提交建议 呼吁保留陈树人纪念馆

对列入拆迁范围的陈树人纪念馆,由陈树人纪念馆名誉馆长、陈树人孙女、著名画家陈静芬起草、有广州十位著名画家等美术界代表签名的《关于保护陈树人纪念馆的紧急呼吁书》(下称《呼吁书》),也向市领导呼吁:“高度重视继续保留陈树人纪念馆等重要历史文化遗产,为广州市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和四个新出彩作出贡献。”

这十位代表是李劲堃、梁世雄、陈金章、方楚雄、林淑然、梁如洁、李伟铭、林墉、苏华和王璜生。

陈静芬认为,陈树人纪念馆因为与历史名人相关,又是展示岭南文化的重要窗口,已经符合《广州市历史文化名城条例》有关历史建筑的认定条件。

《呼吁书》提出“无论是从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角度出发,或者是从与名人有关的建筑保护,都是以原址保护为主”。

她表示,已建成30年的纪念馆曾出现漏水等问题,去年在时任广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建华的推动下,政府投入了近300万元进行修缮和扩大展厅面积,今年5月才刚刚竣工。拆迁“将造成财政资金的极大浪费”。

10月21日,陈树人纪念馆名誉馆长,广东省中国画学会会长陈永锵也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中心负责人写了一封信,信中写道:“恳请您们能在拆迁改建的决策中郑重地、认真地、务实地对‘陈树人纪念馆’的存在,作出恰当的历史、现实、未来的社会价值的考量。”



■陈树人纪念馆曾投入近300万元进行修缮和扩大展厅面积,今年5月才竣工。

(下转07版)